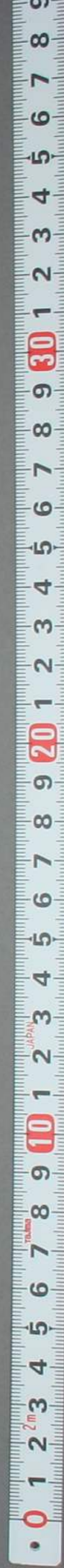


礮溪隨錄
七

73
5100
7

共十三



7保3
5100
卷13-7

隋錄卷之十二目錄



任官之制

任滿遷轉

開故

薦舉

自代

勿限門地

外任

參請

褒貶

隋錄卷之十二目錄

收叙
議蓋
進贈

隨錄卷之十三目錄



隨錄卷之十三

任官之制

凡仕滿按古者唯量材授職官無任滿德過其位則升陞之不勝任則降黜之材稱其位位稱其材則任之終身但三載考績三考黜陟故九載為遷官之限耳後世因謂遷官之限為仕滿今姑從俗稱之

京職堂下官以下以六周年凡當遷官者必視六年材職事相當然後乃注○堂上以上外職守令鎮人命德之器唯久任責成勿限年數

將教官察訪九周年皆許挈家赴觀察節度使都事任遠地亦然

改經虞候改評六周年皆許挈家○海運判官水運功勞應陞叙者陞其秩待仕滿然後乃起遷○仕雖滿其合仍任者仍任

一凡仕滿當遷者必待相當闕遷官然後出代京外

官皆然其代○外官交代觀察使節度使於營門出
門制使萬戶○除外官辭由法衙

或曰今京官雖在滿待相當關遷官後出代外官
則仕滿即出代矣此則京外官一體皆待關遷官
然後出代何也曰內外官制本一不可有異况數連
之弊無故作散之事皆由於此不可不內外皆然
也曰是則然矣今外官之計滿即出代者以出解
由然後方得還注故也若無解由則不與於凡事
虛疎耶曰亦謂辭由者不過拘制各司貢物取解
身貢納未系還上捧未捧耳此亦有不司常時所當
則尤為不關也若穀稅之數軍丁之簿則歲上
察本非所以列為一捧而未捧耳此亦有不司常時所當
則尤為不關也若穀稅之數軍丁之簿則歲上
章說非可慮不虛踈也然則所謂辭由未見其益
而徒有大弊者也蓋比本失古人求材任
官之意故其未之弊有難以盡言者

一緊要任有闕未仕滿官員有合選用者必特 啓

薦乃注此云特 啓非如今之泛 啓稱亦仕滿中
能而徑選以任則未有其比敢與云云也○既以可

一凡遷官未起任適改而非罪過者所相避之類有還

仍前任不赴者亦因以作散事理未受宜還仍前任

一政府六曹郎官皆本府本曹堂上有辟堂上官與諸

既得人狀其才德一望或二望送政曹故曹注歲留
其狀以為後考吏曹郎官吏曹長官亦為薦狀在藏
○所舉或不合則吏曹糾察凡望狀雖與諸堂二
相議不為連署長官獨保任後功罪薦者當之朱薦
舉例長官有故漢城府叅下官亦本府堂上自辟制
則少堂上主之

一非經守令有治效者不得陞正三品職凡才德出常格者政府故曹憲府會

一年未四十者勿授職任其茂才異等不可拘年者

衙門七品以下官三十以後亦可擇用

國典再嫁婦子孫勿授東西班職是欲防改嫁也而為制偏甚遂使其弊專論先世痕咎有無而不問其人賢才與否官下擇材自此始矣古無如此等法當一唯其人賢能之選而罷去此法

一凡除授或有用非其人者政府憲府糾覈

一凡大小官有疾病必病滿三月乃適每滿一旬不

得再呈至三非實病則不得呈單隨見糾治罷臺諫避嫌處置之弊復被推行公之規凡臺諫侍從非其

罪而見適當復其臺侍者不絕其祿俸以待有闕

切勿如今待闕間姑授他職謝又按免亦有所不安則

得已也然豈如今臺諫之謂我今臺諫少有毛細之

故或有厭避之事則張皇病勢以期必速明日除職

則奔走追逐猶夫前日習俗已成雖賢者亦不得免

深可駭歎臺諫一途則不問人器相當與否稱之口

臺諫侍以職而必除他官或作閣以虜之曾未數日復

亦無如之何矣宜定為著令臺諫無故逐職者但宰

絕其祿以待臺侍之久而不授他職苟以為合於他

職而除授則亦使之久於其任以責其成效如此然

後可免百司朝或曰三周六周參以時宜似無不可而必以六

載九載何也曰三周六周雖愈於今亦未盡焉

夕紛更之弊矣

必九載然後乃為可也蓋數遠之害猾吏用奸
黎民病弊此猶其小者也官必久任責成然後
人知事其職人知事其職然後不才者無僥倖
之心而才者勉勵不才者無僥倖之心則民志
定才者勉勵賢人多如此而後冗濫絕而政
教興毀譽直而風俗淳矣數遠之害一切反是
曰是誠然矣但久居如此則不無賢才滯下之
弊耶曰苟賢才也則特薦之法考績之階自當
超陞豈患下滯乎後世賢愚無辨而替易頌亟
天下之心日至於奔競如是則數百千年所以

人皆漬化俗成浮薄綱靡法廢萬事無可為也
若復建制之未盡無以定民志成治功也

或曰藩鎮之任其權實重觀察節度過為久任
則恐不無後世之弊如何曰方伯連帥古周召
之任豈可如今人人苟授誠為擇人則當虞不
久不虞其久若朝廷無道位不以德雖歲更月
適只益亂亡耳何有於維持但封建廢後任官
未免有定限而凡事不得不隨為之制故此以

六周者亦參以時宜也或又謂是固如此然古
人於此等處亦不無權
其輕重之意周制使其大夫三人為監於方
伯之國者亦此義也豈可不酌其事勢之當乎

曰終身無事而止於六然凡此只論其立
限之例耳非用人之法也雖限終身或非其人
當替改之雖限六周苟可仍任者當仍任之續
效著者褒陞其秩以待超擢是則係乎其時君相之明義審
事措置合宜耳

按古者封建則有朝覲會同之節蓋不知此
無以明君臣之禮通上下之情而警飭體貌
為八觀之節也或謂定以六周亦思古意著
間一若來觀奏事為當或謂此只是遣廷臣
在監非如封建也而有而寧事則隨宜或召或
觀而已不必受制
為可在明者擇之

栗谷告于宣祖曰今之授官朝拜夕遷席不暇煖

雖以周召伊傅之賢且才若今日叔司徒明日降
司寇則必不能成績只奔走勞苦而已况非賢才
乎數易有道焉一曰呈病二曰避嫌欲矯呈病之
弊則下教羣臣務實而不循俗非實病則不呈辭
間有托病者隨現糾治必病滿一旬然後始呈辭
初度滿一旬然後始許再呈滿一旬然後始許三
呈若一司一員呈辭則他員不得并呈必有疾病
不得已并呈則必一司僉議入啓然後始呈如是
則可矯呈病之弊欲矯避嫌之弊則凡臺諫除人
物不合者外宜不以避嫌適差祖宗朝臺諫雖

被推不適司憲府推考則下司諫院云人非堯舜
 豈能每事盡善今之大官被推行公者別無傷於
 廉恥而獨於臺諫必責以聖賢毫髮錙銖之失必
 至於適耳目數易公論靡定因此遷移他官亦至
 數適庶績之敗職此之由臣意請考故事復臺諫
 被推不適之規然後可矯避嫌之弊矣按臺諫避
 有於於 中宗朝厥後仍成謬規纖毫之事無不
 引以為嫌不但數適實為作擾罔巧之方迄至今
 朝其弊 又曰生民休戚係於守令守令勤怠係於
 監司今也監司瓜期只限一周故徇俗者苟經日
 月盡職者未及施為紛紜數適只煩驛路上下不

相維繫緩急無以行令此非細故也臣請各行諸
 道擇巨邑設營使監司率眷兼為邑宰久於其任
 如兩界之例責以成效又曰久任監司臣於前日
 已盡仰達而兵營之設於巨邑使兵使兼宰者最
 為今日蘇復軍卒之良策先須久任監司然後始
 令兵使率眷故臣之切望在此又曰京師是腹心
 而四方是藩屏也藩屏完固然後腹心有所恃而
 安今之四方郡邑無不殘弊而監司數易民不知
 道主之為何人設使暴寇出於不意監司雖欲倉
 卒節制安能有所為乎此必敗之道臣請合殘弊

數縣為一以紓民力選擇監司而久任之使故著
一道民所信服則平時可以休養緩急可以禦侮
藩屏既固則國家有盤石之勢矣或以監司權重
為疑不然今中朝之任監司莫不率春而久任者

或十餘年未聞以此處其權重也按此請監兵使

率春故云然又今兵使無廩俸而營中一應之需

皆責出軍士故云此為今日蘇復軍

卒之策蓋茹就今制不得已之言也

姜沆皆羊錄曰倭人有功者任之終身其世襲

故詭網紀有素部伍常空動輒有克我國不素養

上屬不素養民加以將無常卒卒無常帥一己之民

半屬不素養使生屬無度使一卒之身朝肆觀察使

朱王飛之難李福男朝朝不或將可以制羅州牧

使今日為防邊則又豈可為節度使乎

既破賊使必起廢則又何必使乎

黃慎於職更營門潰散不可收拾

以乘八道之受害未甚於湖南

故也賊已圍南有吳應台始為全

兒敬老始為全羅助防將臣於其

一岳於巡察使以起伏兵所當此

似不宗廟社稷之危至於命於

勿以文武為限勿以資格為例

其有膽畧有材力顯有軍功者

沿海之當賊衝處每百里許設

於鳴門十五午有祖則但增其秩

勿徒其官有罪

則其罰則規模預定必無臨時窘迫之患矣

凡開敘稱故拜事每歲正月上旬取旨定日開敘

用中甸望日後故官擇得正月上旬開敘上旬有故則

會議憲府亦合坐會推從容難慎必審人器相當

注擬既得其人則止合首薦副望已多矣人君當以

首副二望罷今三望之規若有缺官衆多則每月上

旬一開故缺不得數餘月為權差待後月○凡開

故取度使守令則必議于政府而憲府會推如上規

唯緊急差出者不拘時今非緊急差出不得無時開

既豐諫雖有闕亦不關事唯貴得人不可後故擇授守令

○用人君之六務治亂之本人君當實體之親與宰
相銜官臨朝開故每制一官必難慎審議而後乃定
而後之授不可因循後世之習深坐宮中不詢不問
信筆其真味而

李粹光曰高麗時領政有定式十二月為大政
六月為權務故過此則雖有缺未常差後至
忠獻專國政始變舊制有政房之稱本朝則一
年兩都目外隨闕隨差或至逐日為故與古異
矣聞中朝每月二十三日吏部會
選其餘則唯大段除拜會推而已

趙重峯東還封事曰臣竊見中朝官制天下庶官
如此其多而注擬之際一皆難慎或有缺官則六
部都察院會議擬望之人僉議皆定然後吏部只
擬二望夫以中夏人物之盛豈無三望之可擬哉

誠以人才難得或授匪人則害及生民故下不敢以非才苟充上不敢以私意苟任一被選授永無劾駁之議既到其任又皆久於其職九載三考乃定黜陟教官邊帥亦以家累自隨率為經遠之計故庶官多盡其職而百姓多得其所中朝之所以保大亨安者有由然矣東方人才視中夏未滿二十分之一而累經斬伐士趨隨訛倫綱不明義理莫分求其經邦論道者蓋絕難遇而其當局思職者亦不多見矣故曹乃於注擬之際論不豫定坐于政廳然後執筆始議率皆苟充抽東補西朝授

夕換京外官員未諳所職之為句 爭而或有坐席

之未煖者絕簿盜財祇陷於奸吏之術迎新送舊

差發人馬奔走千里之外以破殘民之產者又中

國所無之弊也

中國為官者難起一馬一人不私

官力所以全恒產也

且其新除之人不合牧民則速

遣可也而必於當行之日乃始 管罷遠來官屬

稱貸月利留待新官之發則歸家盡具田僕償月利

而家已告絕矣一歲貶罷者不止一二而為一官

來迎者不啻百人則一年之中以此失業者幾百

人裁吏曹用人至於暫時之不審而四方士民無

不被害可謂細事而不之改乎願 聖明申飭吏曹須先論定洽於公議然後乃充其望罔及私昵惟其能罔及惡德惟其賢必用首薦而久任其職待其奮庸熙載然後乃加超遷則庶乎人人知勸而民獲其所矣

凡薦舉每九年或隨之舉材京外三品以上官

或均解四品以上同○苟其賢德各薦賢能並無過者雖或不在此品亦宜特命薦士

二人具論材行之實如其式

一朝建設一院名以凡被薦之人時在職者外並召

致優禮視品給俸前銜則量品給俸儒士亦不遷

加以官只以應致命名俾羣居講磨凡有政治則委

之詳定凡有典禮則委之討論使政府政曹近侍之

臣互與相接時賜召對宣人多則輪講問治道居一年

後論其才德而命之官秩詳程子延英劄子○與職

參考或曰不必如是凡被薦之人選士及已行顯職及學行明著者外政府政曹憲府合坐講試既

除官則必自引見詢治行如此如何且令盡舉羣之如此亦可然開試取士本非古義且令盡舉羣

經一試何能察其人乎必如右法然後上

一凡誤薦者罷職其情狀可恕者降半祿周年餘皆

各加一等論所舉二人以上其徇心故舉者以欺罔論

有因奸納賂而舉者容受焉托而舉者知其不善而

故舉者皆以罔上論苟其才德可舉者雖其子弟不

論私其薦賢者特加益擢凡賞賜進秩封爵唯其所當
外必待任久功罪著明然後乃行
奪官者追奪其職應進職者追職
善惡亦改之

一凡職在應薦而不薦士者罷職

薦狀式

某官無官則隨其本姓名

其職臣某謹 啓為薦舉事右件官無官則云云

論其學符行能可堪某任或云可以任其事若才

臣知賢不敢不舉或云臣所請或任後賊污敗

常及變懦殘酷違法害民兵職則補兵甘與同罪

謹具啓 聞伏候

教旨謹 啓或勿此意隨宜措辭為狀亦可薦

年 月 日 某職 臣 某

若任後所保舉人有變節逾濫者舉主具狀申述及

自為按劾者原其罪自唐有此議

丘濬曰舉主連坐之法有行則所舉及受舉之人

誠知

凡內外三品以上及臺諫侍從在史官亦守令教官初

授上章讓一人自代乃拜命若在外除朝辭赴任者

職階品無過行守之例或賢能卓異則亦許不拘階

之關則故官以其見舉多者審量而用
觀其所讓其人之賢否亦可知矣

唐德宗時令常參官上後三日舉一人自代宋真
宗復舉官自代之制常參官及節度觀察防禦使
刺史少尹畿赤縣令并七品以上清望官授訖三
日內上表讓一人以自代在內者於閣門投下在
外者附驛以聞其表付中書門下每官闕則以見
舉多者量而授之

丘濬曰唐宋舉官自代之制蓋本魏劉寔之論
此非獨可以元其人才用之實亦足以崇推讓
之風焉又曰舉官自代之制誠能舉而行之吏
兵二部各立簿籍二編次所讓表狀一以進內
一以留司據此以爲銓用陞擢
之資其於進用賢才不爲無益

凡用人惟其賢才勿論其門地任官惟賢位事惟能
改今門地之弊并除

或曰今署經法亦是審官之意而并去之何也
曰所謂署經者只是使新除官自爲書納其內
外四祖及妻內外四祖之官職姓名而兩可考
之許其行公與否也是其所審者先世官職耳
本不干於察其人之賢否也徒崇門地之弊
而深有害於擇賢任官之義不可不祛者也

趙重峯東還封事曰臣竊見 皇朝作人之路甚
廣惟其有才則不論其門地如孫繼皋葬師之子
而今爲修撰成憲了頭婢妾之子而今爲編修許
三省舉人而今爲山西御史其他國子監博士助
教學正學錄等官以舉人貢士充補者不可勝數

蓋豪富之家專習驕滯鮮克由義而子弟無賴則反不如寒賤之士動心忍性而增益其所不能故雖常民孽屬不廢其材科舉之類徒尚文辭少有飭行而浮躁無實則反不如歷仕之輩畏人恤言而當事盡職故雖舉人貢士多出於顯途此皇朝之所以立賢無方而能撫衆御遠者也我國取人之路甚狹鄉民欲教其子者甚鮮其中彌爲巨擘者得補校生則深幸而自畫中表賤族則雖有良材美質更無振奮之路矣昔三國雖少各能保方隅者以其用人之無間也蓋自高麗中葉權臣

當國將恐忠智之士起自草茅而有妨於己私謀廢庶孽之科而賢路漸狹至於我朝謀國大臣祇爲私其子孫之計而不念萬世失人之憂并與再嫁子孫而禁錮之載錄於令典雖以殿下之至公其於揚側陋之事尚未知爲急務也頃如李仲虎金謹恭之徒雖是庶孽而終身苦學力勸後生先以小學令之卿士知廉恥而重名教者兩人之功爲多而窮餓而死臣愚竊恐全防再嫁則范仲淹之才不用於世專廢庶孽則李仲虎之流又餓于時京外英才固有成就而綱倫終斁害及於國

家今如不世出之主遠慕成湯近法中朝變通有
術期於得人則隆古之治庶望於數十年之後矣
柳西崖劄子曰用人之道貴廣而不貴狹故云立
賢無方周公舉士必先白屋管仲相齊舉盜二人
晏嬰用一言之善而薦其御者為大夫西漢人才
之盛多得於郡縣胥吏自魏晉以降始有門地之
議政教陵替職此之由抑臣又有感焉世治則賢
才在上而野無遺賢故庶績熙而頌聲作世亂則
在上者未必皆賢在下者未必皆愚春秋書武氏
尹氏仍叔之子皆門地高顯之人也而其時如儀

封人沮溺荷蕢之流皆沉淪於卑冗之位歎息於
壟畝之中世道升降此其大機大槩勿論明地與
賤流唯賢才是求而已我國多用南方之士而西
北則絕無焉其實西北亦未嘗無才特以地遠而
攀援之勢少也間擢其表表者而用之使人才競
勸而無間於南北可也

無輕外任以重民寄

觀察節度即古方伯連帥之職
為任至重君相當疇咨歷試之

得其人而用之守令

乃人君所與共理天民者苟非
賢才不可以授而今俗殊輕此在宜痛改謬弊特重

一守令必擇賢良識治體真可以牧民者除授有薦

中者審量以授若可合而無薦者則本曹堂上

一守令遠還亦必依古法八見啓事定著為式爾

及差使員上來肅拜則今因行之矣若於適來時自

所益○理民之道大有

一鎮將亦定為實職而慎擇以用今僉節制使萬戶

以萬戶之職或以開良鎮直授萬戶極重豈可如是宜

材者擇用而以實職依守六品職者除授如有不次擇

階或亦實陞其品依守職例以授

既為久任則邊遠鎮將授以南北遼隔之人事

未便宜其不可拘者外例以其道及近道之人

擇授非獨鎮將凡驛官教官州縣之職皆宜如

此古者長史別駕督郵津關鎮防之官例是其地

之人故能吏民相諳事舉而人安後世授官率

皆苟充而南人赴非人守南者多遠隔骨肉

不香鄉土非但私情不便官事甚多弊害操用

今法亦有親年七十以上者勿授三百里外遠

邑守令之文此宜均行於諸任者也或以為若

果如是則不無拘泥之弊不然也此為其職任

之役此等者爾若地或特重事或加緊非其人

不可者則本

不在此例也

栗谷告于 宣祖曰王政莫先於愛民而愛民之

實莫切於守令漢宣帝有言曰民所以安其田里

而無歎息愁恨之聲者政平訟理也與我共此者

其惟良二千石乎宣帝雖傷於綜核太甚而此言則深知求治之要務也是故周之六卿分理六鄉漢之三公先歷三輔誠以公輔之材非試於臨民則無以驗其實故也至於今之監司古之方伯周召之舊職也其責莫大焉豈可諉以外任而輕視乎今日用人輕外太甚文官之稍有名望者一切不任守令必爲物論所棄然後乃得分符是故爲守令者自知前程不遠不復爲盡心撫字之計善者隨分度日惡者瘠民肥已而已民生安得不蹙哉監司之除雖重於守令而亦不精擇堂上一

品之列員時望者或授其任則憮然自失疑有物議苟無別擇之命則率擬充位之人巡遊列邑不過載妓縱酒而已黜陟安得公明乎民爲邦本而撫民不得其道誠可歎也臣請文官在臺侍之列者輪次補外觀其政成驗其賢否然後還除內職循吏則超資擢用使一時登庸者多出於州郡且揀大官之才德兼備者委以方伯之任勿以周年爲限各於諸道擇巨邑設營使率家眷久於其任責以成效入則俾參朝政無重內輕外之弊夫如是則吏稱其職民安其業庶有治平之望矣

又曰生民休戚繫於守令軍額虛實關乎邊將黜陟當否在於監司守令非人則輦賂媚權肥已瘠民邊將非人則剝削軍卒隳損武備監司非人則務報恩讎不察民情夫如是則雖聖君賢相日講治道而澤未及下化不被外四境之內終無可治之理矣伏望 殿下別擇剛明仁厚可任方面者以為監司責之以破罰臧否化民成俗而其殿最不公無績可紀者顯不譴罰勿使登庸又令廷臣各薦堪為守令者必擇廉能忠恕者出為百里之宰責之以蘇殘起弊得民歡心而其急事虐民者

按以重罪並治舉者至於鎮帥堡將亦以公道拔其有才畧操行者而毋得以貨利之多少定其高下則庶乎碩鼠屏息金湯守固而生民始有樂業復舊之望矣

按朝廷者出治之本也州郡者承治之任也雖有內外本支之分然所謂出治之本者不過省府宰輔而已其餘諸司則皆各分一事者也若守令則分王民而親代其治者也然則不擇守令之官不重守令之任而欲致治者無是理也古人云輕郡守縣令是輕民也民輕則天下國家輕矣直為示賤之遷應求之除而已矣

凡叅謁依今例議新除京外堂下官職者出使者並於

○凡褒貶每歲季月各其司堂上官及屬曹堂上官

外則觀察使節度使等第其屬治理功過啓聞

十五日開拆○凡京官任滿八朔外官任滿周年乃

八褒貶褒貶官新任未滿六朔則前官等第前官或

犯罪死則待滿六朔乃等第守令則觀察使等第

而與節度使相議邊將則節度使等第而與觀察使

議相乃行黜陟如階謂

當臺諫亦其長官等第今法臺諫無等第未為合

僚皆有相規之義而皆相統承

一京外褒貶分為九等用唐考式下見必其善最一一

從實亦第為上而人熟見聞不以為異必須痛革此

習然後方得其上等高第蓋設等而待其人耳非常

事歸於實

流所可當也若或於善最之外別有可嘉居殿之外

別有可責者亦皆從實具論以聞

一或有等第失實不公明者政府政曹憲府糾覈改并

正其等○若徇私罔

上者則自有其律

上上即所謂資也中加二下加一

中上連中上依中下連中下依

下上降半祿中罷職奪告下身三等

凡遷官者皆於任滿後視其績考隨階以叙其

行守則無

遇三階

凡奪告身後雖

叙用從所降階

凡加階除超遷以才德卓爾不次超遷及勲勞特加者外一以其考乃加如今年例及因慶別加之類悉罷之子弟代加亦一切罷之

京外官雖加階必待任滿然後乃視階升叙

如有異績上考上中以上准職者特陞堂上階

待任滿遷官京外官皆然今京官准職者陞堂上階則即遷去其官蓋諸

寺院正不重其責任而官皆數適故因而成規耳宜一同外官雖陞堂上階者仍居不遷古者有尊可褒則陞其品秩而官則或終身不遷無內外之殊必如此然後可以擇人委任而久於其職也

堂上以上乃命德之選非德績治理之著者不可以陞如今都監都廳鞠獄問事郎例加及武官喜

報先來之類無可論已此類例宜賞賜則無效之甚矣

至如冊誌文字製寫者雖與彼有間以此加資亦

非古義代以他賞典可也或車馬或金帛無不可

論庶賤皆加資此雖似好意亦未為當蓋貴德老老本不相混宜定以每歲賜之未肉也

按褒善而貶惡勸德之大者也然必待善惡之著而後褒貶得其當矣唐虞之際三載考績三

考黜陟是必待善惡之著也至于成周冢宰歲終受會詔王廢置三歲計治行誅賞誅數異制

者恐或怠弛而因時損益也自是以來漢晉唐宋皆一歲一考而其黜陟之典間或不同逮及

大明乃三載一考三考黜陟復古法也然其為制也每官滿三暮者上其功狀主司書殿最轉送于御史吏部亦書殿最其殿最有三等一日稱引奏取旨令復職六年再考亦如之九年此則與歲終總會廢置者異矣未知其可也我國則六朔一考殊無據績考實之意今之例為虛事而適易尤促者蓋以此也如欲酌古今之宜而定為可行之規莫如每歲終一考即行升階黜也所以即行陞黜者封建廢後任職不古欲待積歲而行之則其間事為更改黜陟無所

施者多人不知褒貶之實矣莫如便行升黜之

為善又按褒貶之法既得嚴明返於實事則除害事虐民不可暫居者外皆待褒貶不可

如今數數罷黜也

唐考課之法百司之長歲較其屬功過差以九等

凡流內之官叙以四善一曰德義有聞二曰清慎

明著三曰公平可稱四曰恪勤匪懈自近侍至于

鎮防並據職事日為之最凡二十七焉替否裕遺

補闕為近侍之最二曰銓衡人物擢進才良為選司之最三日揚清激濁褒貶必當為考校之最四曰禮制儀式勳合經典為禮官之最五日音律合諧不失節奏為樂官之最六曰決讞不滯為理之最八曰真士調習戎裝充備為督領之最九曰

明於刑得情處斷平允為法官之最十日警校精
 敏為宣納之最十二日賞罰嚴明戰必勝為軍將之最
 官之禮義德行肅清所部為政教之最十六日訪察精
 詳錄典正詞理兼舉為文士之最十七日明於勤覆稽失
 審鞫舉必當為糾正之最十八日職事脩明承彈稽失
 無隱為勾檢之最十九日課省充丁匠無怨為役使之
 監掌之最二十日耕耨以時收穫成課為屯官之最二十
 一曰謹於蓋歲明於出納為倉庫之最二十三曰古候
 推步盈虛究理精密為曆官之最二十四日檢察有方
 警上效驗多著為術之最二十五日市廛布擾姦盜
 不行為市司之最二十六日牧養肥碩蕃息為鎮
 為牧官之最二十七曰邊境清肅城隍備理為鎮
 防之一最以上有四善為上一最以上有三善
 或無最而有四善為上中一最以上有二善或無

最而有二善為上下一最以上有一善或無最而
 有二善為中上一最以上或無最而有一善為中
 中職事粗理善最不聞為中下知識不明處斷失
 理為下上背公向私職務廢闕為下中居官詭詐
 貪暴無狀為下下此所謂九等也善最之外諸州
 方戶口增益者各准見戶為十論每加一分各
 進考一等若州戶不滿五千縣戶不滿五百者各
 准五千五百戶法亦每減一分若撫養乖方戶口減損者
 各准增戶法亦每減一分減一等其勸課農田能
 使豐殖者亦准見地為十分論每加二分各進考
 一等論其有不加勸課以致減損者每損一分降
 考一等若數處有功並
 應進考者並聽累加並
 丘濬曰唐考課之法有可取焉以其詳於善而
 畧於最也蓋善以著其德行最以著其才術以

善與最相為乘除分為九等以考中外官上者
加階其次守任其下奪祿罷官亦庶幾古人黜
陟之意也

右二十七最之目固為詳備然若膠定其目則
或有拘於格式未盡事實之弊守令之任宰主
土地人民總察百務非如京官各分一事之比
守令之任格之以上二十七或不必膠定隨事
最之目亦可兼當數條以上若四善則當一遵其式
作目以著其實亦可此但論二十七最之目耳
又守令殿最之外每三歲即田籍較其田戶增
減以驗撫育勸課與不能者之實事其有增墾
田墾田即有管受墾耕之田蓋田制各准見田
既行則人配於田自然合為一事

為十分論每加一分各進階一等其減損者亦

如之各降一等以為定式此則其雅論如法

凡收叙每年冬或云每三該司錄奪告身及罷職者

啓聞仲冬望後各具罪名旨啓聞揀其

凡謚公卿應謚者卒則及葬該司議謚以啓葬前

故則勿出暮年○宰相行事義惡國人所共聞知

柳西崖曰古人重謚我朝自明宗以前應謚

者多得謚近年以來幾於全廢

凡追贈若其以忠賢特贈者則若襲贈之類忠其子

孫承蔭等事一依已行者例

○宣祖朝栗谷啓 上曰天官爲任至重昔之
居是位者以國故世道爲已任鑑別極其明掄選
極其公主張一時清論而郎僚只補其所不逮而
已今則館閣清選一委之郎官無復置意於其間
只以注擬微末之職爲已責而亦復瞻前顧後以
請托高下爲輕重就其中公私相半者則時論稱
善焉故清議在於郎僚而不在于長官由是冠履
倒置不成紀綱焉昔者該官各執其職正事格王
息命雖出於上而如不合公議則必覆逆不已不
以阿從爲敬今則咸以爲該曹只當奉行文書如

有與官之命則不問臧否而唯上命是順此真所
謂三旨宰相者也吏曹有考功之司故昔之考功
者檢察百僚之勤慢有不稱職者則隨現推汰故
百僚奉職莫敢怠忽今則銓曹只堂除授而其本
考課不知爲何事用是百司懈弛廢績皆敗焉今
日之故不舉治不成者良由 祖宗良法美意廢
却不行而近日弊習反如成憲故也

在 仁祖初議者言今故事之煩數皆由於臺諫
之數適臺諫數適亦由於小嫌之皆避朝遷夕改
有同兒戲 祖宗朝臺諫雖有推考亦不避適兩

司互相發緘則可知避嫌本非 祖宗之制也且
或偶感微疾畧有難便争相引告如恐不及充爲
未安陽城居諫職十年中間豈無些少疾病韓愈
至作爭臣論以譏之而亦不聞以此引避也且古
之言官各自論事故人人得盡所見今之臺諫凡
有啓辭下吏持簡通奔走各員之家必待歸一然
後啓之以此動彼拘礙不敢盡言一有違異鬧端
紛起朝著之不靖職此之由宜悉做舊制勿爲避
嫌勿爲呈告凡有論事不必合同亦各自論啓且
今玉堂有劄論之事苟有異同則唯多是從其下

昔者避而不叅亦或有別爲陳劄以伸已見臺諫
亦依玉堂例或不叅或別陳所見而其心皆出於
公則自不相妨如此則言路益恢而且無紛擾之
患矣時有是議而不改其弊

隋錄卷之十三

[Faint, mostly illegible text in vertical columns]

隋錄卷之十四目錄

任官攷說

周漢以後任官之法

考績

[Faint, mostly illegible text in vertical columns]

隨錄卷之十四目錄

Table with multiple columns and rows, likely listing the contents of the volume. The text is mostly illegible due to fading and bleed-through.

隨錄卷之十四

任官攷說

周禮太宰以八法治官府一曰官屬以舉邦治鄭司

官屬謂六官其屬各六十若今博士太史太宰太祝太樂屬太常也二曰官職以辨邦

治官職謂六官所治之事三曰官聯以會官治官聯謂國有大

供則六官聯也四曰官常以聽官治官常謂各官自領

通職相佐助也五曰官成以經邦治官成謂官府六曰官法以

正邦治官法謂職所七曰官刑以糾邦治八曰官計

以弊邦治官計謂三年則大九曰官法以

以八則治都鄙二曰法則以馭其官法則其官三曰

隨錄卷之十四

廢置以馭其吏應其不罷者四曰祿位以馭其士俸

也位爵次也

以八統詔王馭萬民三曰進賢有德者四曰使能有

用者使七曰達吏謂察舉勤勞之在下位者

夏官司士掌羣臣之版羣臣之名以治其故令歲登

下其損益之數損益謂用功過黜陟者其數辨其年

歲與其貴賤周知邦國都家縣鄙之數卿大夫士庶

子之數以詔王治以德詔爵有德者告于王而爵之以功詔祿

有功者告于王而祿之以能詔事有才能者告于王而事之以久奠食食

廉也而之

按王制曰司馬論進士之賢者以告于王而定其論論定然後官之任官然後爵之位定然後祿之故凡士之進於司馬者司士掌其名數之版後世則屬之吏部文選所掌者即其事也古今官制不同而其事則一也

○漢制郡國守相之高第者然後為二千石二千石之有治行者然後為九卿九卿之稱職者然後為御史大夫是以有為郎十年不得調者有三世不徙官者蓋未有資格之限也其郡國之官漢獨為置守相其他皆自署置又調屬僚及部人之賢者舉為秀才

廉吏而貢於朝廷

○文帝二年詔舉賢良方正之士十五年詔諸侯王公卿郡守各舉賢良

○宣帝時諫議大夫王吉上言曰今使俗吏得任子弟兄弟以師率多驕傲不通古今至於積功理人無益於人宜明選求賢除任子之令

○宣帝拜刺史守相輒親見問觀其所由退而考察所行以質其言有名實不相應必知其所以然嘗稱曰庶民所以安其田里而無歎息愁恨之心者以政平訟理也與我共此者其惟良二千石乎以為太守

吏民之本數變易則下不安民知其將久不可欺罔

乃服從其教化故二千石有治理效輒以璽書勉勵增秩賜金或爵至關內侯公卿缺則選諸所表以次

用之是故漢世良吏於斯為盛宣帝嘗詔曰穎川太守黃霸宣布詔令百姓向化孝子弟貞婦順孫日以衆多田者讓畔道

不拾遺養視解寡贍助貧窮獄或八年無重罪囚吏民向于教化與于行誼可謂賢人君子矣其賜爵關內侯後徵為太子太傅遷御史大夫其與良賞賢如此

○元帝時詔列侯舉茂材諫議大夫張勃舉大官獻

丞陳湯湯有罪勃坐削戶二百會薨賜謚曰繆侯其

其材位必久安為吏者長子孫居官者以為姓彌三代以降斯為隆盛

○成帝建始中初置尚書五人掌章奏一曰常侍曹主公卿事其餘各分為四曹至後漢光武時改常侍曹為吏部曹主選舉其時選舉於郡國屬功曹於功府屬東西曹於天臺屬吏部曹吏部之制始肇於此

成帝置尚書五人一為僕射四分為四曹掌通章奏一曰常侍曹主公卿事二曰二千石曹主郡國事三曰民曹主斷獄事是為五曹至光武改常侍曹為吏部曹主選舉並民曹二千石等曹通為六曹是時尚書雖有曹名不以為號至靈帝以侍中梁鵠為選部尚書始有曹名魏改選部為吏部專掌選舉尚書事據益重晉失齊梁皆有六尚書自魏晉長吏部者曰吏

尚書直云尚書

○後漢順帝時左雄上疏曰寧民之道必在用賢用賢之道必存考黜古者建侯親民民用和穆秦滅六國刻革五等大漢受命雖未復古然蠲苛救弊悅以濟難至於文景天下康乂誠由寬靖克慎官人故也吏數變易則下不安業久於其事則民服教化今俗浸彫弊令長數易各懷一切莫慮長久臣愚以為守相長吏有顯效者可就增秩勿使移徙非父母喪不得去官其鄉部親民之吏皆用儒生清白任從故者寬其負筭增其秩祿吏職滿歲乃得辟舉

尚書直云尚書

尚書直云尚書

○蜀漢昭烈崩諸葛亮秉旄懲惡舉善量材授任不計資叙時犍爲郡守李嚴以揚洪爲功曹嚴未去郡而洪已爲蜀郡守洪門下書佐何祗有才策洪未去郡而祗已爲廣漢郡守後李嚴廖立皆得罪於亮或廢或徙聞亮卒垂泣發疾以至於死也

○曹魏時俗尚文藝明帝深疾浮華之士詔吏部尚書盧毓曰選舉勿取有名名如畫地作餅不可啖也毓對曰名不足以致異人而可以得常士常士畏教慕善然後有名非所當突也愚臣旣不足以識異人又主者正以循名案常爲職但當有以驗其後耳古

者數奏以言明試以功今考績之法廢而以毀譽爲進退故真偽渾雜虛實相蒙帝納其言今散騎常侍劉邵作考課法欲行之羣臣多異議竟不行時人士多務進趨廉遜道缺劉寔乃著崇讓論以矯之曰古者聖王之化天下所以貴讓者欲以出賢才息爭競也夫人情莫不皆欲己之賢故勸令讓賢以自明賢豈假讓不賢哉故讓道興賢能之人不求而自出矣至公之舉自立矣百官具任爲百官之副亦先具矣一官缺擇衆官所讓最多者而用之審之道也在朝之士相讓於上草廬之人咸皆化之推能讓賢之風

從此生矣爲一國所讓則一國士也天下所共推則天下士也推讓之風行則賢與不肖殊矣此道之行賢人相讓於朝大才之人恒在大官小人不爭於野天下無事矣以賢才化無事至道興矣孔子曰能以禮讓爲國乎則不難也在朝之人不務相讓久矣天下化之自魏以來登進辟名之士及縣在職之吏臨見授叙雖自辭不能終莫肯讓有勝已者矣推讓之風息爭競之心生議者僉言世小高名之才朝廷未有大才之人可以爲大官者山澤小人官吏亦復云朝廷之士雖大官名德皆不及往時人也余以爲此

二言者皆失之矣非時獨乏賢也時不貴讓一人有先衆之稱毀必隨之名不得成使之然也雖令稷契復存亦不復能全其名矣能否混雜優劣不分士無素定之價官職有闕任選之吏不知所用但按官次而舉之同才之人先用者非勢家之子則必爲有勢者之所念也非能獨賢因其先用之資而復遷之無已不勝任之病發矣所以見用不息者由讓道廢因資用之人有得失矣故自漢魏以來時開大舉令衆官各舉所知唯才所任不限階次如此者數矣其所舉必有當者不聞時有擢用不知何譴最賢故也所

舉必有不當者而罪不加不知何誰最不肖也所以
不可得知由當時之人莫肯相推賢愚之名不別也
舉者知在上者察不能審故敢慢舉而進之才高之
士馳走於有勢之門日多雖國有典刑不能禁矣夫
讓不與之弊非徒賢在下位不得時進也國之良臣
荷重任者亦將以漸受罪退矣何以知其然也孔子
以爲顏氏之子不貳過矣明非聖人皆有過罷貴之
地欲之者多矣惡賢能塞其路過而毀之者亦多矣
夫誇毀之生非徒空說必因人之微過而甚之者也
毀誇之言數聞在上者雖欲不納不能不投所聞因

事之來而微察之察之無已其驗至矣得其驗安得
不治於是受罪退者稍多大臣有不自固之心夫賢
才不進貴臣日踈此有國者之深憂也竊以爲改此
俗甚易耳夫一時在官之人雖雜有凡猥之才其中
賢明者亦多矣豈可謂皆不知讓賢爲貴邪直以時
皆不讓習以成俗故不爲耳人臣初除皆通表上聞
名之謝章所由來尚矣原謝章之本意欲進賢能以
謝國恩也昔舜以禹爲司空禹拜稽首讓于稷契及
咎繇使益爲虞官讓于齔齔使伯夷典三禮讓于夔
龍唐虞之時衆官初除莫不皆讓也謝章之義蓋取

於此書記之者欲以永世作則季世所用不能讓賢
虛謝見用之恩而已相承不變習俗之失也夫叙用
之官得通章表者其讓賢推能乃通其童其不能有
所讓徒費簡紙者皆絕不通人臣初除各思推賢能
而讓之矣讓文付主考掌之三司有缺擇三司所讓
最多者而用之此謂一公缺三公已先選之矣且主
選之吏不必任公而選三公不如令三公自共選一
公爲詳也四征缺擇四征所讓最多者而用之此謂
一征缺四征已先選之矣必詳於停缺而令主者選
四征也尚書缺擇尚書所讓最多者而用之此爲令

諸尚書共選一尚書詳於臨缺令主者選出尚書也
郡守缺擇衆郡所讓最多者而用之詳於任主者此
爲令百郡守共選一郡守也夫以衆官百郡之讓與
主者共相比不可同歲而論也賢愚皆讓百姓耳目
盡爲國耳目夫人情爭則欲毀已所不如讓則競推
於勝已故世爭則毀譽交錯愚劣不分難得而讓也
夫貴讓則賢知明出能否之羨歷歷相次不能亂也
當此時也能退身修己者讓之者多矣雖欲守貧賤
不可得也馳騫進取而欲人見讓猶却行而求前也
夫如此愚智咸知進身求通非修之於已則無由進

矣遊外者於此相隨而歸矣浮聲毀論不禁而自止
矣人無所用其心任重人議而天下自化讓可以致
此豈可不務之哉

○晉武帝時郗詵對策曰人能弘政非政弘人臣竊
觀古今而考其美惡古人相與求賢今人相與求爵
古之官人君責之於上臣舉之於下得其人有賞失
其人有罰安得不求賢乎今之官者父兄營之親戚
助之有人事則通無人事則塞安得不求爵乎賢苟
可達達在備道窮在失義故靜以待之也爵苟可求
得在進取失在後時故動以要之也動則爭競爭競

則朋黨明黨則誣罔滅否失實真偽相冒主聽用惑
姦之所會也靜則貞固貞固則信讓信讓則推賢
賢不伐相下無譽主聽用察德之所趨也故能使之
靜雖高枕而人自正不能禁動雖復憂勤俗不一也
今世宦者無關梁邪門啓矣朝廷不責賢正路塞矣
所謂責賢使之不舉也所謂關梁使之相保也賢不
舉則有咎保不信則有罰故古者諸侯必貢士不貢
者削貢而不適亦削今則不然世之悠悠者各自取
辨耳故其材行並不可必於公則政事紛亂於私則
污穢狼藉自頃長吏特多此累貪鄙竊位不知誰升

之者虎兕出檻不知誰可求者漏網吞舟何以過此人之於利如蹈水火焉前人雖敗後人復起如彼此無已誰止之者風流日競誰憂之者雖今聖思勞於夙夜所使爲政恒得此屬欲化羨俗平亦俟河之清耳若欲善之宜創舉賢之典峻關梁之防其制旣立則人慎其舉而不苟卽賢者可知知賢而試則官得其人矣官得其人則事得其序而物得其宜生生豈殖而和樂興焉是故寡過以遠刑知恥以近禮此所以移風易俗建不刊之統也

○武帝時始平王文學注重以其時等級繁多又

官輕而內官重使風俗大弊宜整改重外選簡階級乃上議曰古之聖王建官垂制所以體國經野自帝王以下代有增損舜命九官周分六職秦采古制漢仍秦舊倚丞相任九卿雖置五曹尚書令僕射之職始於掌封奏以宣內外事任尚輕而郡守牧人之官重故漢宣稱所與爲理唯良二千石其有殊故者或賜爵進秩諒得爲治大體所以遠比三代也及于東京尚書雖漸優重然令僕出爲郡守便入爲三公虞廷第五倫桓虞鮑昱是也近自魏朝名守杜畿蒲罷田國讓胡質等居郡或十餘年或二十年或加秩假

節而不去郡此亦古人苟善其事雖沒世不徙官之
義也漢魏以來內官之貴於今最崇而百官等級遠
多遷補轉徙如流能否無以著黜陟不得彰此為治
之大弊也夫階級繁多而冀官久官不久而冀治功
成不可得也虞書云三考黜陟幽明周官三年大計
羣吏之治而行其誅賞漢云官入或不實秩魏初用
輕資以先試守臣以為大并羣官等級使同班者不
得復稍遷又簡法外議罪之制則官人之理盡士必
量能而受爵矣居職者日久故績可考人心自定務
求諸已也帝雖善之竟不能行

○齊左僕射王儉請解領選謂褚彥回曰選曹之始
近自漢末今若反古使州郡貢計三府辟士與眾共
之猶賢一人之意古者選眾今則不然奇才絕智所
以見遺於草澤也彥回曰誠如卿言但行之已久幸
難為改也

○齊時官人不覈才德以官替冒籍為先令甲族以
二十登仕後門以三十試吏梁因齊舊而又令九品
分為十八班陳因梁制凡選無定時隨缺即補官有
清濁以為升降從濁得清則勝於選凡有選後吏
十人名尚書與參掌者共署委物或可或不可者
則下於選曹量貴賤別內外隨才補用以黃紙錄名

八座通署奏可乃出以付於典名典名書其名帖鶴
頭板通所授之家其別發詔除者即宣付詔局詔局
草奏聞勅可黃紙寫出門下門下答詔請付外施行
又書可付選司行名得官者不必皆行名到但聞詔
出明日初武帝承侯景喪亂之後綱維頽壞制度未
立百官無復考校殿最之法但更年互遷驟班進秩
法無可紀者

○後魏崔亮為吏部尚書乃奏為格制不問賢愚專
以停辭日月為斷薛淑上言黎元之命繫於長吏若
取年勞不簡賢否執簿呼名一吏足矣何謂銓衡書
奏不報魏之失人自亮始詳見選

胡氏致曰聖帝明王代天理物莫急於求賢才而

任使之今夫抱關者啓閉必以時擊柝者晨夕
有節為委吏而會計不當則蓄積缺矣為乘田而
止羊不急則芻牧缺矣是皆小役細務猶不可任
非其才若夫環百里而為縣縣有令環數百里而
為州州有守所統凡幾民所治凡幾事乃不選擇
購其任者畀之而付諸年格夫天下之善人必不
善人多才者無幾不才者皆是也不問其才專以
停辭日月為斷是賢能庸繆姦凶之人相為升降
以率會之賢能不能十一其九皆民之蠹也自亮
亮制年格後世襲以為常吏明君碩輔亦眾矣而

終莫之改何也其意以謂任人則易以私任法則
易以公人不常得不若一付之法猶為善也審如
是而善則吏部一司不必置尚書小宰及諸郎吏
第如薛淑之言委之胥吏按籍呼名魚貫而進何
不可之有故善為天下者建官惟賢位事惟能而
從以信賞必罰則太平可坐而致也

○社佑通典曰昔三代以前天下列國有三卿五大
夫二十七士大國三卿二卿合於天子一卿命於其
君小國三卿一卿命於天子二卿命於其君公侯伯
之大夫再命子男之大夫一命其士以下不命皆國

君專之漢初王侯國百官皆如漢朝惟丞相太傅命
於天子其御史大夫以下皆自置及景帝懲吳楚之
亂殺其制度罷御史大夫以下官至武帝人詔凡王
侯吏職秩二千石者不得擅補其州郡佐吏自別駕
長史以下皆刺史太守自辟歷代因以不革洎北齊
武平中後主失故多有俊偉乃賜其賣官分占州郡
下及鄉官多降中旨故有勅用州主簿郡功曹者自
是之後州郡辟士之權浸移於朝廷外吏不得精覈
由此起也至隋海內一命以上之官咸歸吏部所掌
而州郡無復辟署矣

自後魏末北齊以來州郡僚佐
多為吏部所授至隋一切歸在

皆以六周為滿唐因隋制為四周後又減為三周
考唐因隋制四考有替則為滿若無替則五考而
罷至德之後天下多亂兼試員外等官倍多正員廣

又曰唐虞以來遷官必以九載
其功也心考者正職而行事也九歲而大
考有功也大考者黜無職而賞有功也

魏晉以後
其功也心考者正職而行事也九歲而大
考有功也大考者黜無職而賞有功也

德以來復官以三考
而代無替四考而罷

○唐制凡五品以上制勅命之
都護上州刺史之在京師者
臨朝冊授冊用竹簡書用漆

宰相商議進擬六品
以下皆授吏部銓材署開
外官判補之

文官屬吏部
武官屬兵部謂之銓選凡吏兵部文武選事各分為

三銓尚書與其一侍郎分其二其選人之法有四一
取其體

二曰言
取其言

三曰書
取其書

四曰判
取其判

其六品以下集而試之計資量勞而擬其官五品以
取其文
埋優長

上不試
凡選始集而試勸其書判已試而銓察其身
言已銓而注集衆唱示之其兵部武選亦然

唐制卷之十四

取其軀幹韓維應對詳明有膽勇才
藝及三為統帥者詳見選舉考證

○太宗時馬周上書曰百姓所以治安唯在守令自古郡守縣令皆抄選賢德欲有擢升必先試以臨人或從二千石八為宰相今朝廷獨重內官縣令刺史唐改太守為刺史頓輕其選刺史多是武夫勲人或京官不能職方始出外而折衝果毅之內身材強壯者先入為中郎將其次始補州任遠之慶用人更輕其才堪幸蒞以德行見擇者十不能一百姓未安實由於此也

○高宗時魏玄同以吏部選舉未盡得人之術上疏

曰昔之列國即今之郡縣上無常君人有定主自求臣佐各選英賢大臣乃命於王朝耳秦并天下罷侯置守漢氏因之有公有韋諸侯得自置吏四百石以下其傅相大官則漢為置之州郡掾吏督郵從事悉任之於牧守爰自魏晉始歸吏部透相因循以迄于今以刀筆求才以簿書察行法之弊久矣蓋君子重因循而憚改作有不得已者亦當運獨見之明定卓然之儀如今選司所行者所宜遷革實為至要何者天下之大士人之衆而委之數人之手假使平如權衡明如水鑑力有所極照有所窮况此居此任時有

非人而徇於勢利者哉周穆王命伯冏為太僕正曰
 慎簡乃僚太僕正中大夫耳尚以僚屬委之則三公
 九卿亦然矣周禮太宰內史並掌爵祿廢置司徒司
 馬別掌興賢詔事當是分任於羣司而統之以數職
 各自求其小者而王命其大者也昔區區宋朝尚為
 裴子野所歎見選舉考說况於當今乎且夫從故蒞官不
 可以無學學古人官議事以制古者雖象賢繼及所
 謂胄子必裁諸學修六禮以節其性明七教以興其
 德必以材升然後出仕今貴戚子弟門閥有素資蔭
 自高例早求仕輕試廢學良足惜也又勳官三衛流

外之徒不待州縣之舉直取之於書判恐非先德行
 而後才藝之義也疏奏不納後玄同又上疏曰竊見
 制書每令三品薦上下至九品亦令舉人此聖朝側
 席旁求之意也但以褒貶不甚明得失無大隔故人
 上不憂黜責下不盡搜揚苟以應命莫慎所舉且惟
 賢知賢階秩雖同人才異等身且濫進鑑豈知人今
 欲務得實才先宜擇其舉主流清以源潔影端由表
 正不詳舉主之行能而責舉人之庸濫不可得也
 ○高宗嘗列侍臣責以不進賢良宰相李安期進曰
 聖帝明王莫不勞於求賢逸於任使且十室之邑必

有忠信况天下至廣豈無英彥但比來公卿有所薦引卽遭器謗以爲朋黨淹屈者未伸而在位者已損所以人思苟免競爲緘默若陛下虛已招納務於搜訪不忌親讎唯能是用讒毀不入誰不竭誠此皆事由陛下非臣等所能致也帝深然之

○高宗時劉祥道疏論選舉之弊又奏曰唐虞三載考績三考黜陟幽明兩漢用人亦久居其職所以因官命氏有倉庾之姓魏晉以來事無可紀今之在任四考卽遷官人知將秩滿豈無去就百姓見官人遷代必懷苟且以去就之人臨苟且百姓責其移風易

俗心無得理請四考依選法就任所加階至八考滿然後聽選還淳反朴雖才敢期送故迎新實減其勞擾

○中宗神龍中盧懷慎上疏曰臣聞孔子曰爲邦百年可以勝殘去殺又曰苟有用我者期月而已三年有成故書云三載考績校其功也子產賢者也其爲政尚累年而成化况其常材乎竊見比來州縣官佐下車布政有多者一二年少者三五月遽卽遷除不論課考或歷時未改便傾耳而聽企踵而覩爭求冒進不顧廉恥方何暇宣風布化求瘼恤人哉戶口流

散百姓凋弊職爲此也何則人知吏之不久則不從其吏吏知遷之不遙又不盡其能偷安苟且脂韋而已又古之爲吏者長子孫倉氏庾氏卽其後也臣請都督刺史上佐兩畿縣令等在任未經四考不許遷除察其課効尤異或錫以車裘或就加祿秩或降使臨問拜璽書慰免若公卿有闕則擢以勤能政績無聞抵犯貪暴者放歸田里以明賞罰致理救弊莫過於此

○玄宗開元二年詔三省侍郎闕擇嘗任刺史者郎官闕擇嘗任縣令者又制選貞官有才識者除都督

刺史都督刺史有政迹者除京官使出入常均永爲恒式因張九齡之言也時九齡爲左拾遺上書曰元元之衆莫不懸命於縣令宅生於刺史此其尤親於人者也是以親人之任宜得賢才用人之道宜重其選而今刺史縣令多非其才京官之中爲州縣者或是緣身有累在職無聲用於牧守以爲斥逐之地至於武夫流外積資而得成於經久不計其才如此而欲天下紀洽不可得也古者刺史八爲三公郎官出宰百里臣竊惟近俗偏輕此任今朝廷卿士入而不出其於私計甚自得也京師衣冠所聚聲名所出從

容附會不勤而成一出外藩有異於是是大利在內
而不在外也莫若重刺史縣令凡不歷都督刺史雖
在高第不得任侍郎列卿不歷縣令雖有善政不得
任臺郎給舍雖遠處都督守令亦以爲出入不十年
任京職又不十年任外如不爲此而救其失積習爲
常遂其私計天下不可爲也又古之選用賢良取其
稱職或遙聞而辟召或一見而任之是以士修素行
不圖僥倖今天下夫理而事務日倍誠以不正其本
而設巧於末也所謂末者吏部條章動盈千萬刀筆
之吏辨析毫釐節制搶攘溺於文墨臣以爲始造簿

書以備人之遺忘耳今反求精於案牘不急於人才
亦何異遺劍中流而刻舟以記去之彌遠可爲傷心
凡稱吏部之能者則曰從縣尉與主簿從主簿與縣
丞斯選曹知文而善知官次者也唯據其合與不合
而多不論賢與不肖豈不謬哉陛下若不以吏部尚
書侍郎爲賢必不授之以職旣以賢而授委豈復不
能知人人之難知雖自古所慎而拔十得五其道可
行今則據資配職自以爲能爲官擇人初無此意故
使時人有平配之議官曹無得才之實臣以爲選部
之弊在不變法變法甚易在陛下浚然行之而已

又曰若刺史縣令精覈其人即每年管內應有合選
以爲州縣之殿最一則縣令慎於所舉必取以萬計
則吏部因其有成無多庸冒今每歲選者動以萬計
京師米物爲之空重冒濫至此而欲仍舊致理難於
改制則只益法令碎賢愚混雜耳就中以詩一
判之其是非適使賢人君子從此遺遠斯乃明代之
關故有識之所歎息也又天子雖廣朝廷雖衆而士
之明賢誠可知也若使致譽相亂聽受不明無復可
說如知賢能而不以次用之則賢無用彼相今每官缺
時或以下等叨進以故時無善士則守志而俟時不
得自然清議不立名節不修善士則守志而俟時不
人則躁求而易擢朝廷若以名進士而利不出以清
身獲利則利之所出衆則趨焉而已名利不亦以清
修所趨多歸於人事故其小者苟求取得一變而化
於阿其所趨其大者許以分義存變而成朋黨此皆
漸漬使之然也故用人之際不可不審若賢愚有大
不可不察也

○開元十三年玄宗以吏部選試不公乃置十銓試
人試判禮部尚書崔選御史中丞宇文融等十人掌之
預吳兢表以爲陛下曲受讒言不信有司非居上臨
人推誠感物之道昔魏明帝嘗卒至尚書省尚書令
陳嶠疏問曰陛下欲何之帝曰欲按行省事文簿嶠
曰此是臣之職分陛下非所宜臨若臣不稱職則就
黜退帝慙而反陝平丙吉漢家之宰相尚不對錢衰
之數不問路死之人故自古天子至於卿士守其職
分而不可輒有侵越也况於萬乘明年復故
○開元十八年裴光庭爲吏部尚書作循資格賢愚
一貫必與格合乃得銓授限年躡級不得踰越於是
久淹不收者皆便之謂之聖書判先量資大繫視人能
否故或不次陞遷或老於下位有出身二十餘年不
得祿者光庭乃奏定循資格各以罷官若干選而集

官高者選少卑者選多無問能否注宋璟爭

非負譴者有升無降愚庸皆喜而才俊嗟嘆

之不能得其後詔有異才高行聽擢不次然有其制

而無其事有司利其便已但守文奉式循資例而已

及光庭卒大常博士孫琬議光庭用循資格

失勸獎之道請謚曰克其子訟之改賜謚

按漢董仲舒謂古之所謂功者以任官稱職為差

非謂積日累久也則年勞之說漢已有之而未嘗

以為用人之法至後魏崔亮唐裴光庭始專以此

少法其為法也惟文移簿籍是稽歲月先後是據

所謂銓量人物者徒建空名而已先儒有言賢才

伏於下者資格礙之也職業廢於上者資格率之

也士之寡廉鮮恥者爭於資格也民之因於暴政

虐令者資格之人眾也萬事之所以刑弊百吏之

所以廢弛法制之所以頽壞而不救者皆資格之

失也誠哉是言也

○劉秩論曰夫官有大小材有短長長者任之以大

官短者任之以小職職與人相宜而功與事並理是

以孟公綽為趙魏老則優不可以為滕薛大夫近之

任官其選之也畧其使之也備一人之身職無不沿

何其謬歟故人失其長官失其理三代之制家有世

業國有世官孔子曰醫不三世不服其藥史墨曰古

之爲官世守其業朝夕思之一朝失業死則及焉是
知業不世習則其事不精此周之所以得人也昔義
氏和氏掌天地劉氏世擾龍籍氏世司人庾氏庫氏
世司出納制氏世司鑄鐘卽其事也至後世以世卿
執柄益私門卑公室齊奄於田氏魯弱於三家華世
卿之失而不復世業之制醫工筮數其道浸微蓋爲
此也夫裁徑尺之帛刻方寸之木不任左右必求良
工者裁帛刻木非左右之所能故也徑尺之帛方寸
之木薄物也非良工不裁之况帝王之佐經國之任
可不審擇其人乎故擇大夏者先擇匠然後擇材理

國家者先擇佐然後守人大匠構屋必以大材爲棟
梁小材爲榱桷苟有所由尺寸之木無棄此蓋理木
者也

○德宗初禮部員外郎沈既濟上選舉議曰夫古今
選用之法九流常叙有三科而已曰德也才也勞也
而今選曹皆不及焉何以言之吏部之本存乎甲令
雖曰度德居官量才授職計勞昇秩其文具矣然考
拔之法皆在判書簿曆言詞俯仰之間侍郎非通神
不可得而知之則安行徐言非德也麗藻考翰非才
也累資積考非勞也苟執此不失猶乘得人况衆沅

茫茫耳目有不足者乎蓋非鑑之不明非擇之不精
法使然也文皇帝病其失而將革焉夫物盈則虧法
久終弊是以王者觀變以制法察時而立政按前代
選用皆州府察舉及年代久遠訛失滋深至於齊隋
不勝其弊凡所置署多由請託故當時議者以爲與
其率私不若自舉與其外濫不若內收是以罷州府
之權而歸於吏部此矯時懲弊之權法非經國不刊
之常典今吏部之法蹙矣復宜掃而更之無容循默
坐守司弊伏以爲當今選舉人未土著不必本於鄉
閭鑑不獨明不可專於吏部詳度古制折量今宜謂

五品以上及羣司長官俾宰臣進叙吏部得參議焉
其六品以下或僚佐之屬許州府辟用則銓擇之任
悉委於四方結奏之成咸歸於二部必先擇牧守然
後授其權高者先署而後聞卑者聽板而不命其牧
守將帥或選用非公則吏部兵部得參而舉之聖主
明目達聰逖聽遐視罪其私冒不慎舉者小加譴黜
大正刑典責成授任誰敢不勉夫如是則接名僞命
之徒菲才薄行之人貪叨賄貨懦弱姦宄下詔之日
隨聲而廢通計大數十除八九則人小而員寬事詳
而官審賢者不獎而自進不肖者不抑而自退除隋

權道復古義制則眾才咸得天下幸甚世既濟又曰近
 夫之者久矣其失非他在四太巧已何者八仕之門
 太多世胃之家太優祿利之資太厚督責之令太薄
 請徵古制以明之管子曰夫利出一孔者不可
 出二孔者其兵不誦出三孔者不可舉兵出四孔
 者其國必心先王知其然故塞入之養隘其利
 人無游事而一其業也而近世以來祿利所出
 百孔故人多歧心既濁漏夫而不可轄也夫入仕者
 多則農工益少農工少則物不足物不足則國貧
 以言入仕之門太多禮曰天子之元故漢王良天下無
 生而貴者則雖儲貳之尊與士伍同故漢王良天下無
 司徒免歸則雖儲貳之尊與士伍同故漢王良天下無
 丞相之子不得獨戶課而近代以來九品之家皆不
 征其高養子以言世胃之太優先王制上所以理
 何以堪之是以言世胃之太優先王制上所以理
 物也置人致理之憂雖風猷道義士伍為貴其苦樂
 士有勤人致理之憂雖風猷道義士伍為貴其苦樂
 利害與農工商等不甚相遠也後世之士乃撞其鼓
 樹臺榭以極其散而農工概也後世之士乃撞其鼓

相得仕者如界仙不仕者如泥良微憂若天地之
 上觀其欲以入官則非唯其利亦以避害也人或以言
 利之資太厚語曰陳力能利亦以避害也人或以言
 為利史守令畏憚風投白綬者四十餘城夫豈下
 懷祿而安榮我故漢茅能乘一勞結一課獲入選
 雖甚愚之人矯矯然昂能乘一勞結一課獲入選
 則循資授職揆行有焉其罷之曰必妻孥積祿四
 罷因緣侵漁抑復有焉其罷之曰必妻孥積祿四
 肥膺而偃仰乎士林之謂人及限又選終而復始非
 巨害至死不復出故里語謂人之為官若死然未有
 了而復還者為官如此易享祿如就其厚上法如此
 下歛如此重則人孰不違其害以就其厚上法如此
 言督責之令太薄既濟以當輕其利重其督責
 使不才之人雖虛設座位置印綬于旁揖讓而進
 業不致受其誣之而莫肯易其口里使規求之士
 息矣若不重其令不寬其徭而欲以法術止也
 禁人若此猶還土以壅橫流也勢必不止也

選舉雜議○或曰帝王之都必浩穰輻輳土物繁合
 既後稱其大若權散郡國遠人不至則京邑索矣如
 之何答曰自古至隋數百餘年選舉之任皆分郡國
 當漢文景武帝之時京師庶富百餘萬市人不得顧
 助我不得旋多溢之盛亦云極矣豈待選舉之上為其
 少自隋罷外選招天下之人聚於京師春還秋往焉
 聚雲合窮關中地力之產表四方游食之資是以第
 方盡於漕運薪粒方於桂玉是則四方之人無有
 謂諱索乎且權分州郡所在辟舉則四方之人無有
 進心端君尊業而祿自及爵苟未及業常不廢若仕
 家贏糧糜費道途馳往復是驅地著而安焉洋冗
 者也夫京師之冗孰與四方之實一郡之繁孰與萬
 國之殷况三者當繁其天
 豈憂問之中校其衆寡哉
 或曰仕門久開入者已衆若華其法則舊名常調不
 足以致身使中才之入進無所容退無所習其將安
 仕歸乎答曰人繫賢愚入隨崇替管虛之賢既可以入
 則士之不肯寧愧乎出流從古以然非一代也故

傳云三后之姓於今為庶今士流既廣不可強廢但
 鍊其舊門不使新八峻其宦途不使濫登十數年間
 新者不來而舊者耗矣待其人小然後省官夫入之
 才分各有餘裕自為情欲所汨而峻常盡焉引之則
 長榮之性短在勉而已故九士族皆稟父兄之訓根
 聰明之義蓋以依倚官緒無淫淪墊溺之虞故循常
 不修名義罕立此教然也若雅善是舉不才決棄前
 見爵祿後臨塗泥人懷憤激孰不騰進則中品之人
 悉為長材雖曰適
 慎選捨之何適
 或曰按國家甲令凡貢舉人本求才德不選文詞故
 律曰諸貢舉人非其人者徒注云謂德行非辭者也
 居州郡則廉使昇聞在朝廷則以時黜陟用茲懲勸
 足為致理有司因循不職浸使陵頽今但修舉舊令
 何必改作答曰州郡以德行貢士體聞以文詞揀才
 試官以帖問求學銓曹以德書判擇吏俱存甲令何非
 宜修且惟德無形惟才不器搏之一以文詞貫之不聞非
 在所知焉能辨用今禮部吏部一以文詞貫之不聞非
 斯遠矣使臣庶舉但得其善惡之右者耳每道庶謹
 罕雙一入至如循常諄諄其善惡之右者耳每道庶謹

貢舉長之四

二二

政為人蔽者或善為姦濫秘不彰聞者一州數十人
曷嘗聞焉若銓不委外任不責成不疏其源以道其人
流而以文字選其人無益也非改之不可
或曰昔後漢貢士諸生獨非經學文吏試歲則舉人
試文乃前王典而子初至必試其藝業而觀其
貢乃王官耳凡漢郡國每歲貢士皆為郎分居三
署儲才待詔無有常職故初至必試其藝業而觀其
職何嘗賓貢亦不試練其選州所置一掾一尉或津
官或吏皆登銓上省受試而
去者自隋而然非舊典也
或曰若使外州辟召必是汝守親故或權勢囑託或
旁隣交貨多非實才奈其最且州郡牧守古稱共理
政孰有美惡之跡法令有殿最之科分憂責成孰敢
濫舉設如年多人情十分其弊生天網恢恢疎容其奸
舉親舉舊有屬有十無一焉請試言之凡在銓衡
尚全公道如吏部者十無一焉請試言之凡在銓衡
惟儆書判至於補授祗收官資善書判者何必吏能

羨資歷者寧妨貪戾假使官資盡愜刀筆皆精此為
吏曹至公之選則補授之際官材匪詳或性善緝人
則職當主辨或才堪理副則官授散員或時有相當
亦幸中耳非吏曹素得而知也無賴者計日可
升有用無旁生者終身不進况其書判多是假手或他
人替入或旁生者終身不進况其書判多是假手或他
者一燕四五自製者十不一二况造偽作姦冒名接
脚又在於外令史受賂雖積謬而誰尤隨人無資雖
正名而猶剝又聞昔時公卿子弟親戚隨人無資雖
有分數或得一二人三四人不在於限者禮部
明經等亦然此謂之省例斯非
濫者等為濫此百而多者非
或曰吏部有濫止由一門州郡有濫其門多矣若等
為濫豈若杜衆門而歸一門州郡有濫其門多矣若等
門易改也吏部有濫止由一門州郡有濫其門多矣若等
法皆擇才於吏部有濫止由一門州郡有濫其門多矣若等
任責於量書判則曰官命出於吏曹不取廢也責於史
則曰按由歷出入而行之不保其也黎庶受獎誰
任其咎若收守自用則罪焉逃必州郡之濫獨換

續錄卷之四
二十六

一刺史則革矣如吏部之濫雖更其侍郎即無益也蓋
九州浩浩不可得如法使之然非正司之過故云門
雖多而易改門雖一
而不可改者以此

或曰今人多情故長恐計其選吏必綱紀紊失不如
今已之有倫也答曰不假古義請徵目前以明之今
諸道自銓度都團練觀察祖庸等使自判官副將以下
皆使自銓擇縱其間或有情故大舉其例十猶七全
則辟吏之法見行於今但未及於州縣耳利害之理
較然可觀何紀之失何綱之紊向令諸使僚佐書授
於選曹則安獲鎮方隅

或曰頃年常見州縣有攝官皆是牧守所自署置政
多苟且不論久長纔始到官已營生計迎新送故勞
弊極矣今州郡召辟則其弊亦爾奈何答曰國家
職員皆稟朝命攝官承乏苟濟一時不多日月事必
停省人雖流而責不及積雖著而官不成便身而行
不苟何待若職無移奪命自州郡所攝之官便為已
任上酬知已下利班榮爭竭智力人雖不盡今常調
之入遠授一職已數千里赴集又數千里之官挈携

妻孥復往苦勞必一周而在路料間歲而停官成名
非知已之思後任可計考而得此之不苟而誰為苟
請改革選舉事條○内外文武官五品以上應非選

者右請宰相總其進叙吏部兵部得參議可否吏部

尚書侍郎右請掌議文官五品以上除拜六品以下

攢奏蕪察舉選用之不公者諸京司長官及觀察使

彈奏非背公任用私者不得察舉凡有所察郎中刺史員外

郎判成侍郎尚書署之而後行諸官長若犯他過搜

用部所察故云非選餘所掌准舊若官長選用濫失有

聞而吏部不舉請委御史臺彈之御史臺不舉郎左

右彈之按大典御史有糾不當兵部尚書侍郎右請

竟錄卷之十四

二十二

掌議武官五品以上除拜六品以下攢奏兼察舉選
用之不公者諸軍衛長官及節度都團練使舉用將校才職不稱背公任私者得察舉彈奏
非選用濫失不得舉凡有所察舉及臺省糾彈如吏部之法餘
所掌准舊禮部每年貢舉人右並請停廢有別項經
藝之士請於國子監六學中銓擇國子監太學四門學律學書學算學
兵部舉選右請停廢昔隋置折衝府所以分鎮天下散兵及武太后昇平置武舉恐
人之折戰則武官武選本末可徵今內外邦畿皆有師旅偏裨將校所在至多誠宜設法咸除豈復張門
誘入况若此輩又非駘雄徒稱武官不足守禦雖習弓矢不堪戰鬥而坐享祿俸規逃征徭今請悉停以
絕姦京官六品以下應合選司擬者右請各委本司長官
自選用初補稱攝然後申吏部兵部吏部兵部奏成

乃下勅牌拜符告於本司是為正官考從奏成日計
凡攝官俸祿各給半府州佐官別駕以尹五府司馬赤令皆不在此限
右自長史以下至縣丞尉諸州長史司馬或雖是五品以下官亦同六品官法
請各委州府長官自選用不限土客其申報正攝之
制與京官六品以下同其邊遠羈縻等州請兼委本
道觀察使共銓擇補授上州首事市令中州叅軍博
士下州判司錄事叅軍不在此例中下縣丞以下及關津鎮守
官等右請本任刺史補授訖申吏部兵部吏部兵部
給牒然後成官並不用聞奏其員數不得踰舊制雖
吏部未報並全給俸祿若承省牒在任與正同去任

後不得稱其官若州司以勞効未著而不申者請不

限年月並聽之州縣右請准舊令州為三等上中縣

為五等赤畿上中下其餘緊望雄輔之名請廢夫等級繁

淹滯使其周歷即務速遷官非久安政亦苟且六品

以下官資歷右並請以五周為滿唐虞遷官必以九

六周國家因隋為四近又減削為三考今三其遷轉

資歷請約修舊制官修舊制謂遷轉資次也但以一若

才行理績有尤異者請聽超遷每長官代選其舊僚

屬若有負犯及不稱職者請任便替若無負犯皆待

考滿未滿者不得替諸道使管內之人及州縣官屬

有故理尤異識畧宏通行業精修藝能超絕及懷才

未達隱德丘園或堪充內官不稱州縣者並申送將

校偏裨有兵謀武藝或堪充宿衛或可為統帥者右

請不限多少各令長官具述才行謀畧舉送朝廷皆

申上吏部兵部各設官署以處之審量才能銓高下

每官職有缺及別項任使則隨才擢用如漢光祿勳

稱舉者舉主加階進爵得賢後者遷其官若自用察

賞不禁約雜條○一諸使又諸司州府長官舉用寮屬請

明書事跡德行才能請授其官其職皆先申吏部兵

部若諸使奏官兼帶職掌者即以其職掌分其文武不

吏部兵部騰其詞而奏云得其使某州府狀稱以元狀入

按每使每司每州各為一簿一所舉官吏在任日有

行跡乖謬不如舉狀及犯罪至徒以上者請兼望舉

主其所犯人自依一人奪祿一年諸使無祿者准三

依時二人奪賜無賜者貶其色降紫從三人奪階及

爵有爵無階有階無爵者加奪賜及勳四人辭見任職事官已上

五人貶官節度觀察使降為刺史刺六人除名已上

除名止有犯贓罪至流以上者倍論之倍謂一人從

六人從之法罪止三人從若舉用後續知過謬具狀申

述及自按劾者請勿論此謂所知不審一所舉官有

因奸納賂而舉者有親故非才而舉者有容受囑託

而舉者有所知不善而故舉者有犯一科請皆以罔

上論不在官贖限囑託舉者兩俱為首規求者為從

夫人生有欲無君乃亂君不獨理故建庶官昔在唐

虞皆訪於衆則舜舉八元八凱四岳之舉夔龍稷契

此蓋用人之大畧也降及三代擇於鄉黨然後授任

其制漸備秦漢之道雖不師古間塾所推猶本乎行

而郡國佐吏並自獎擢備嘗試效乃登王朝內官有

僚屬者亦得徵求俊彥暨于東漢初置選職推擇之

制尚習前規左雄議以限年其時不敢謬舉所以二
漢號爲多士魏晉設九品置中正蓋論閎閎罕考行
能選曹之任益爲崇重州郡之刺史太守內官之卿
尹大夫咸吏部所署而辟召及鄉里之舉舊式不替
永嘉之後天下幅裂三百餘祀方遂混同中間各承
正號凡有九姓大抵不變魏晉之法皆亂多理少諒
無足稱夫教化所由興喪是繫自魏三主俱好屬文
晉宋齊梁風流彌扇體非典雅詞尚綺麗澆訛之弊
極於有隋且三代以來憲章可舉唯稱漢室繼漢之
盛莫若我唐惜乎當創業之初承文弊之極可謂遇

其時矣羣公不議救弊以質而乃因習尚文風教未
淳實由於此緬徵往昔論選舉者無代無之或云官
繁人困要省吏員或云等級太多患在速進或云守
宰之職所擇殊輕或云以言取人不如求行是皆能
知其失而莫能究所失之由何者按秦法唯農與戰
始得八官漢有孝悌力田賢良方正之科乃時令徵
辟而常歲郡國率二十萬口貢止一人約當時推薦
天下纔過百數則考精擇審必獲器能自茲厥後轉
益煩廣我開元天寶之中一歲貢舉凡有數千而門
資武功藝術胥吏衆名雜目百戶千途八爲仕者又

不可勝記比於漢代且增數十百倍安得不重設吏職多置等級適立選限以抑之乎常情進趨共慕榮達升高自下由邇陟遐固宜驟歷方至何暇淹留著績秦氏列郡四十兩漢列國百餘太守八作公卿卽官出宰縣邑便宜從事闕畧其文無所可否責以成效寄委斯重酬獎亦崇今之部符三百五十郡縣差降復爲八九邑之俊又不得有之事之利病不得專之八使十連舉動咨稟地卑禮薄勢下任輕誠曰徒勞難階超擢容易而授理固然也始後魏崔亮爲吏部尚書無問賢愚以停解日月爲斷時沉滯者皆稱

其罷魏之失才實從亮始洎隋文帝素非學術盜有天下不欲權分罷州郡之辟廢鄉里之舉內外一命悉歸吏曹纔厠班列皆由執故則執政叅吏部之職吏部摠州郡之權罔徵體國推誠代天理物之本意是故銓錄失叙受任多濫豈有萬里封域九流叢奏掄才授職仰成吏曹以俄頃之周旋定才行之優劣求無其失不亦謬歟爾後有司尊賢之道先於文藝辨論之方擇於書判靡然趨尚其流猥雜所以閱經誦爲倒緩徵詞同乎射覆置循資之格立選數之制履例示其定限平配絕其踰涯或糊名考覈或十銓

分掌者濟其末不澄其源則吏部專摠是作程之弊者文詞取士是審才之末者書判又文詞之末也凡為國之本資乎人配人之利害繫乎官政欲求其理在久其任欲久其任在少等級欲少等級在精選擇欲精選擇在減名目俾士寡而農工商衆始可以省吏員始可以安黎庶矣誠宜斟酌理亂詳覽古今推仗至公矯正前失或許辟召或令薦延舉有否臧論殊誅賞課績以考之其黜以勵之拯斯刊弊其效甚速實為大政可不務也

胡氏登曰銓選年格之弊有志於治天下者莫不

以為當革而莫有行之者豈皆智之不及歟蓋以自不能無私而度人之不能公也自以不能知人而度人之亦不能知也故寧付之成法猶意乎拔十得五而已縱未可盡革如既濟之論亦可採其甚弊矣雖然世無不可革之弊以周漢良法崔亮襄光庭一朝而廢之則亮光庭所建何難改之有為故在人人存故舉其本則係乎人君有愛民之意與否耳

按既濟之論詳覽古今不拘拘於近規剖析利害深切事情其於採後世之極弊可謂要且覈矣雖

然徒能規天下以形制而不知達天下以教化則
有所未盡焉如欲治天下諸司州郡長貳朝廷擇
授僚屬部佐則許其選辟而重其懲賞之典固當
如此然必興學校成禮俗自鄉黨推薦然後乃為
得也

○德宗時陸贄為同平章事奏曰理道之急在於得
人而知人之難聖哲所病聽其言則未保其行求其
行則或遺其才按勞考則巧偽繁興而端方之人罕
進徇聲華則趨競彌長而沉退之士莫勝必其備詳
本末閱其志行然後守道藏用者可得而知法名歸

貌者不容其偽是以前代有鄉里舉選之法長吏辟
舉之制所以明經試廣旁求證行能息馳騫也昔周
以伯冏為太僕命之曰慎簡乃僚冏以巧言令色便
辟側媚其惟吉士是則古之王朝命其大官而大官
得自簡僚屬之驗也臣待罪宰相即以上陳求賢審
官粗立綱制凡是百司之長兼副貳等官及兩省供
奉之職并因察舉勞效須加獎任者並宰臣叙擬以
聞其餘臺省屬僚請委長官選擇指陳才實以狀上
聞一經薦揚終身保任各於除書之內具標舉授之
由得賢則進考增秩失實則奪俸贖金亟得則廢升

丞失則黜免非止搜揚下位亦可閱試大官前志所
 謂達則觀其所舉即此義也德宗乃詔行之未幾或
 言於帝曰諸司所舉皆有情故不得實才帝密諭贊
 曰自今改除卿宜自擇勿任諸司贊又奏曰國朝之
 制五品以上制敕命之蓋宰相商議奏可者也六品
 以下則旨授蓋吏部銓才署職詔旨畫聞者也畫去聲聞
奏聞也六品以下開元中起居遺補御史等官猶並
身留畫聞字列於選曹其後倖臣專朝廢公舉行私惠使周行庶
 品苟不出時宰之意則莫致也今臣所奏官行以來
 纔舉十數議其資望不愧班行考其行能未聞闕敗

而議者遽以騰口上煩聖聰道之難行亦可知矣請
 使所言之人指陳其狀覈其虛實謬舉者必行其罰
 誣善者必反其辜若不出主名不加辨詰使枉直同
 貫則人何賴焉又宰相不過數人豈能徧諳多士理
 須展轉詢訪是則變公舉為私薦情故必多且今之
 宰相則往日之臺省長官今之臺省長官乃將來之
 宰相但是職名暫異固非行業頓殊豈有為長官之
 時則不能舉一二屬吏居宰相之位則可擇千百具
 僚物議悠悠其惑甚矣蓋尊者領其要卑者任其詳
 是以人主擇輔臣輔臣擇庶長庶長擇佐僚所任愈

崇故所擇愈少所試漸下故所舉漸輕進不失倫選
不失類以類則詳知實行有倫則杜絕徼求將務得
人無易於此夫求才貴廣考課貴精往者則天欲收
人心進用不次然而課責既嚴進退皆果是以當代
誦知人之明累朝賴多士之用然則則天舉用之法
雖傷易而得人陛下慎簡之規則太精而失士矣帝
竟違前詔不行

胡氏堂曰陸相所請簡而易用要而易守德宗既
以聽之又且於讒言措哉

○宋仁宗時王安石上疏曰先王之取人也必於

黨必於學校使衆人推其所謂賢能書之以告于上
而察之誠賢能也然後隨其德之大小才之高下而
官使之所謂察之者非專用耳目之聰明而聽私於
一人之口也欲審知其德問以行欲審知其才問以
言得其言行則試之以事所謂察之者試之以事是
也雖堯之用舜亦不過如此而已又况其下乎若夫
九州之大四海之遠萬官億醜之賤所領士大夫之
才則衆矣有天下者又不可以一一自察之也又不
可以偏屬於一人而使之於一日二日之間考試其
行能而進退之也蓋吾已能察其才行之大者以爲

大官矣因使之取其類以持之試之而考其能者以告于上而後以爵命祿秩予之而已此取之之道也夫人之才德高下厚薄不同其所任有宜有不宜先王知其如此故知農者以爲后稷知工者以爲共工其德厚而才高者以爲之長德薄而才下者以爲之佐屬又以久於其職則上狃習而知其事下服馴而安其教賢者則其功可以至於成不肖者則其罪可以至於著故久其任而待之以考績之法夫如此故智能才力之士則得盡其智以赴功而不患其事之不終其功之不就也偷惰苟且之人雖欲取容於一

時而顧僇辱在其後安敢不勉乎若夫無能之人固知辭避而去矣居職任事之日久不勝任之罪不可以幸而免故也彼且不敢冒而知辭避矣尚何有比周讒諂爭進之人乎取之既已詳使之既已當處之既已久至其任之也又專焉而不一一以法束縛之而使之得行其意堯舜之所以理百官而熙衆工者以此而已書曰三載考績三考黜陟幽明此之謂也然堯舜之時其所黜者則聞之矣蓋四凶是也其所陟者則皋陶稷契皆終身一官而不徙蓋其所謂陟者特加之爵命祿賜而已耳此任之之道也方今取

百金卷之十四 三十一
之既不以其道至於任之又不問其德之所宜而問其出身之後先不論其才之稱否而論其歷任之多少以文學進者且使之治財已使之治財矣又轉而使之典獄已使之典獄矣又轉而使之治禮是則一人之身而責之以百官之所能備宜其人才之難爲也夫責人以其所難爲則人之能爲者少矣人之能爲者少則相率而不爲故使之典禮未嘗以不知禮爲憂以今之典禮者未嘗學禮故也使之典獄未嘗以不知獄爲恥以今之典獄者未嘗學獄故也天下之人亦已漸漬於失教被服於成俗見朝廷有所任

使非其資序則相議而訕之至於任使之不當其才未嘗不非之者也且在位者數徙則不得久於其官故上不能徂習而知其事下不肯服馴而安其教賢者則其功不可以及於成不肖者則其罪不可以至於著若夫迎新將故之勞緣絕簿書之弊固其害之小者不足悉數也設官大抵皆當久於其任而至於所部者遠所任者重則尤宜久於其官而後可以責其有爲而方今尤不得久於其官往往數月輒遷之矣取之既已不詳使之既已不當處之既已不久至於任之則又不專而又一一以法束縛之則放恣而

無不爲矣夫在位非其人而特法以爲治自古及今
未有能治者也

又曰今息澤子弟學校不教之以道藝官司不考問
其才能父兄不保任其行義而朝廷輒以官予之而
任之以事武王數紂之罪曰官人以世夫官人以世
而不計其才行此紂之所以亂亾之道而治世之所
無也又今流外朝廷固已濟之於廉恥之外而限其
進取之路矣顧屬之以州縣之事使之臨士民之上
豈所謂以賢治不肖者乎蓋古者有賢不肖之分而
無品流之別故孔子之聖而嘗爲委吏蓋雖爲吏而

亦不害其爲公卿及後世有流品之別則凡在流外
者其所成立固嘗自置於廉恥之外而無高人之意
矣夫以近世風俗之流靡自雖士大夫之才勢足以
進取而朝廷嘗獎之以禮義者晚節往往怵而爲奸
况又其素無高人之意而朝廷濟之於廉恥之外限
其進取者乎其臨人親職於僻邪侈固無可論也

○仁宗時司馬光上疏曰自古得賢之盛莫若唐虞
之際然稷降播種益主山林垂爲共工龍作納言契
敷五教皋陶明刑伯夷典禮后稷典樂皆各守一官
終身不易今以羣臣之材固非八人之比乃使之遍

居八人之官遠者三年近者數月輒以易去如此而望職事之修功業之成不可得也設有勤恪之臣悉心致力以治其職羣情未洽績效未著在上者疑之同列者嫉之在下者怨之當是時朝廷或以衆言罰之則勤恪者無不解體矣姦邪之臣術竒以譁衆養交以市譽居官未久聲聞四達蓄患積弊以遺後人當是時朝廷或以衆言賞之則姦邪者無不爭進矣所以然者其失在於國家采名不采實誅文不誅意夫以名行賞則天下飾名以求功以文行賞則天下乃文以逃罪矣

立濬曰司馬公所謂采名不采實誅文不誅意二言者切中後世之弊人君用人詭能專以久則人入得其才究其用而人所毀譽之言久亦自定於是因其名而責其實就其文而求其意則用捨當而賞罰公矣

○神宗時監察稟行程顥奏曰議當代者皆知得賢則天下治而未知所以致賢之道也是雖衆論紛然未極其要朝廷亦以行之爲艱而不爲也三代養賢必本於學而德化行焉治道出焉本朝踵循唐舊而館閣清選止爲文字之職名實未正欲招賢養才以

輔時贊化將何從而致之也臣歷觀古先哲王所以
 虛已求治何嘗不盡天下之才以成已之德也故曰
 大舜有大焉善與人同樂取於人以爲善今天下之
 大豈爲乏賢而朝廷無養賢之地以容徐察器實高
 下而進退之也欲乞朝廷設英院以待四方之賢
 凡公論推薦及巖穴之賢必招致優禮視品給俸而
 不可遽進以官止以應詔命名凡有政治則委之詳
 更凡有典禮則委之討論經畫得以奏陳而治亂得
 以講究也俾羣居切磨日盡其才行其志使政府及
 近侍之臣互與相接陛下時賜召對詔以治道可觀

其才識器能也察以累歲人品益分然後使賢者就
 位能者任職或委付郡縣或師表士儒其德業尤異
 漸進以帥臣職司之任爲輔弼爲公卿無施之不稱
 也若是則引彙並進野無遺賢矣

考績

舜典三載考績三考黜陟幽明庶績咸熙

○周禮冢宰歲終則令百官府各正其治受其會計
 也聽其致事而詔王廢置三歲大計羣吏之治而誅

賞之鄭玄曰大無功必罪之大計羣吏之治而誅
 賞之鄭玄曰大無功必罪之大計羣吏之治而誅

歲會以六計弊也羣吏之治一曰廉善二曰廉能三

考績考績考績

曰廉敬四曰廉正五曰廉法六曰廉辨既以六事

善善其事也能故令行也敬不辭于位也正行無傾邪也法守法不失也辨不疑惑也

○漢法以六條察二千石歲終奏事舉殿最

○武帝時董仲舒對策曰古所謂功者以任官稱職

為差非謂積日累久也故小才雖累日不離於小官

賢才雖未久不害為輔佐是以有司竭方盡智務治

其業而以赴功今則不然累日以取貴積久以致官

是以廉恥質亂賢不肖混淆未得其真

胡氏曰後世治不及古者其大有三人君之取士

用人任官不師先王也取士莫善於鄉舉里選莫

不善於程其詞章也用人莫善於因人任職莫不

善於用非其所長也任官莫善於久居不徙莫不

善於轉易無方也莫善焉者古皆行之莫不善焉

者後世皆蹈之自漢魏以來董子所謂是者幾有

復舉所謂不是者附益增損以為異常廉恥道喪

愚不肖居人上為斯民病豈有量哉必也畧法先

王盡蠲宿弊明君賢相斷而行之其庶幾乎徧得

賢才森布中外致君堯舜而措俗成康乎所謂積

日累文以為功亦是周官司士以久莫食者也然
司士詔王治必先以德詔爵以功詔祿以能詔事
而後及於以久莫食焉後世累日以取貴積久以
致官則不復考其德功與能惟以日月先後為發

以是用人任官而欲其廉恥不實亂賢不肖不混
清難矣然則天下之大官職之多奚啻千萬不
以歲月而欲一別其稱否其道何由日立考校
之法就積日累久之中而分德功與能之目則常
才自循一定之資賢智自有不次之陞如董子之
策小才雖累日不離於小官賢才雖未久不害為
輔佐矣如是則人知所興起莫不竭力盡知務治
其業以赴功而廉恥不實亂賢不肖不混清而國
家之政務無不修舉矣

○宣帝始親故事自丞相以下各奉職奏事敷奏其
言考試功能侍中尚書功勞當遷及有異善厚加賞
賜二千石有治理效輒以璽書勉勵公卿闕則選諸
所表以次用之又詔令郡國歲上繫囚以掠笞苦瘦
死者所坐各縣爵里丞相御史課殿最以聞

○黃龍元年詔曰上計簿具文而已務為欺謾以避
其課三公不以為意朕豈何任御史察計簿疑非實
者按之使真偽毋相亂

○元帝以灾異召問京房對曰古帝王以功舉賢則
萬化成瑞應著末代以毀譽取人故功業廢而致灾
異於是乃命房作考課法近臣疾之不能行

○東漢之制太尉掌四方兵事功課歲盡則奏其殿
最而行賞罰司徒掌人民事功課歲盡則奏其殿最
而行賞罰司空掌水土事功課歲盡則奏其殿最而
行賞罰

太尉司徒司空
漢世之三公也

晉武帝時杜預承詔為黜陟之課其畧曰古者設官分職以頒爵祿弘宣六典以詳考察然猶倚明哲之輔疇咨博訪敷奏以言及至末代不能紀遠而求於密微起諸心而信耳目疑耳目而信簡書簡書愈繁官方愈偽法令滋彰巧歸彌多魏氏考課即京房之遺意其文可謂至密矣然失於苛細以違本體故歷代不能通也宣若申唐堯舊制取大舍小去密取簡委任達官各考其統在官一年以後每歲言優者一人為上第劣者一人為下第因計偕以名聞如此六載主者總集採案其六歲優舉者起用之六歲

優劣舉者奏免之其優多劣少者氣用之劣多優少者左遷之其間所對不均品有難易主者固當准量輕重微加降殺不足曲以法盡也其有優劣徇情不叶公論者當委監司彈之若令上下公相容過此為清議大類雖有考課之法亦無益也

○元魏孝文帝詔三載考績即行黜陟各令當曹考其優劣為三等其上一等仍分為三上等下等各又分為三等六品以下尚書重問五品以上親與公卿論之上上者遷下下者黜中者守本任於是親臨朝堂黜陟百官謂諸尚書未嘗獻可答否進賢退不肖罷黜削祿

有差

○孝明帝時崔鴻議曰竊惟王者爲官求才使人以器黜陟幽明揚清激濁故績效能官者年歲擢遷豈拘一階半級闕以同寮等位者哉景明以來考格三年成一考轉一階貴賤內外萬有餘人自非犯罪不問賢愚莫不上中才與不肯比肩同轉雖有善故如龔黃儒學如王鄭得一分一寸必爲常流所攀選曹亦抑爲一槩不曾甄別琴瑟不調改而重張雖明旨已行猶宜消息時不從

○唐太宗時馮周上疏曰今流內九品以上有九等考第自比年不過中上未有得上下以上考者臣謂所設九等正考當今之官必不施之於異代也縱使朝廷實無好人有應於見在之內比校其尤善者以爲上第豈容皇朝士人遂無堪上下之考朝廷獨知貶一惡人可以懲惡褒一善人足以勸善臣謂宜每年選天下政術尤最者一二人爲上上其次爲上中其次爲上下則中人以上可以自勸矣

○劉秩論曰昔周公使伯禽理魯三年而後報故周公曰何遲伯禽曰變其禮易其俗難所以遲太公理於齊三月而報故周公曰何疾曰因其俗簡其禮易

故孔子論之曰齊一變至於魯魯一變至於道由是而言勞不甚者理不極功不積者澤不深故堯舜三年而考三考而黜陟所以能盡其智術也近世或一年而考或四考黜陟或比年而巡狩或歲時便遷或旬月升擢令長今日既上明日部內有犯名義者即坐之不其速歟

○宋初循唐末之舊文武常參官各以曹務閒劇為月限考滿即遷太祖謂此循名責實之道罷歲月敘遷之制置審官院考課中外職事受代京朝官引對磨勘非有勞績不許進秩其後立考第之法內外選

人周一歲為一考欠日不得成考三考未替更周一歲書為第四考已書之績不得重計

○仁宗時司馬光上疏曰為治之要莫先用人而知人聖人所難也故求之毀譽則愛憎競進而善惡混淆考之功狀則巧詐橫生而真偽相冒要其本在至公至明而已人主詢諸人而決諸己使各長官自考其屬而宰相總之天子定其賞罰則何勞煩之有

隨錄卷之十四

